

那些年，辗转在回家途中

清粥一碗最暖心

刘亚华

18年前，我还是湖南怀化一所大学的学生，那是我第一次远离家门异地求学。家离学校500余里，只有每年的寒暑假，才得以回家。路途遥远，需要坐两个小时的大巴，然后坐12个小时的火车，再转乘约一个小时的三轮车才能到家。更让人难忘的是，那唯一一趟凌晨3点出发的火车，百分百买不到座位票，4年的回家之路，我没有体会过坐座位的滋味，没有一次不是坐在自己的行李包上。

但那时却并没体会到艰辛与苦涩。相反，回家的心情是那么地迫切，那么地激动，这些困难都算不上什么。凌晨，广场上灯火通明，寒风彻骨，候车室根本无法进，无处可去的我们，就将行李往地上一放，席地而坐，望着广场上的钟表发呆，多希望自己能爬上钟塔去，把时针拨快点，再快点。

那等的时间却是最难熬的，尽管我们想出了很多打发时间的方法，譬如打扑克牌、猜谜游戏，但个个都是心不在焉，时不时掏出火车票来看看，一颗心早

已飞向了故乡。待听到进站的广播声响，我们便像撒欢的小马驹一样奔进车站，挤上火车的那一刹那，才舒心地舒了口气：啊，终于跨上回家的车，家，越来越近了。

是啊，回家，没有什么比回家更激动人心的事了，也没有什么能阻挡自己回家的脚步，哪怕火车仅剩一个容身之地，哪怕站着腰酸腿软，哪怕晕车晕得晕头转向，也要回家。

回家的心，早在放假一个月前就急不可耐了。虽然经济拮据，但给家人的礼物是必不可少的。贫穷的我们，从牙缝里也要抠点钱出来买点礼物回家。那时，我所在的学校安江盛产香柚和冰糖柑，是著名的地方特产，香柚4块一个，冰糖柑一块钱一斤，一直是不敢买来吃的高价美食。但每年寒假，我都要买上十多斤带回家。鼓胀的行李袋再加一大袋冰糖柑，常常累得我骨头像散了架，但想着家人吃时的香甜与幸福，从来没喊过累。

1997年的冬天特冷，知道父亲喜欢吃冰糖柑，我便买了20斤，一路气喘吁

吁，像宝贝似的拎着，没想到上了三轮车后袋子破了一个大口子，圆圆的冰糖柑滚得满地都是，看着好不容易带回去的礼物七散八落，我一咬牙，从脖子上摘下围巾，捆住袋子的口子，这才将破洞堵住，当我拎着行李下车，整个人冻得嘴唇发紫，烤了半小时的火身上才转热。

坐了10多个小时的车，是该休息了，可躺在床上，却怎么也睡不着，火车“况且况且”的声响，依旧在耳边回响，望着熟悉的家，看着日思夜想的爸妈，格外兴奋，又穿衣下床，在母亲的灶台前坐下，一边跟母亲唠叨学校里的趣事，一边往灶台添火，父亲也放下手里的活儿，问东问西，好不快乐。

最后一个学期放假，考虑到以后难得有机会回学校了，我特意带了5棵冰糖柑树苗，两棵香柚树苗，一路上，我的手一直未松开过树苗，小心地护着，好在，树苗安全地到了家。在父母的精心培育下，第3年，冰糖柑就挂了果，第5年，柚子也成熟了。每当家人吃着柚子和冰糖柑，我就想起那一年，那些年，漫漫的回家路，心里温暖而幸福。

张金刚

身体倦乏、有恙，食不甘味之时，总会有人递一碗清粥到嘴边，起初是母亲，后来是妻子。顺滑、温润的流食清粥穿喉入胃，如亲人的温柔爱抚、似祛病的良方药剂，让身心倏地“暖”起来，每个细胞都在扩张、释然，继而美美安眠，醒来满血复活。

粥，熬粥人，总是最暖心、最懂我。每次归家，母亲都会在檐下架起铁锅，燃起灶火，花半天功夫熬上一锅豆粥，待我口干舌燥踏人家门时，畅快来上一碗，解渴解乏、解饿解馋。灯下码字过夜半，轻入厨房，盛上一碗妻留在灶上的清淡米粥，暖暖喝了，熄灯入睡。于我而言，最家常、最熨帖的味道，当粥莫属。

细细品来，粥有着简单而又复杂的品性：简单到仅一瓢水、一勺米、一灶火，即可成粥，清汤寡味，朴素真性情；复杂到各种米、豆、谷、瓜、薯、果，皆可入粥，五味杂陈，包融而多情。故而，一碗清粥，足见创意、功力与火候。

清晨，或没胃口时，愿熬上一碗白米粥或小米粥。看着白米粒、黄米粒，在沸水中翻腾、跳跃，直至绽成一团团米花；汤亦慢慢细腻绵密起来，粥香四溢。少时，一锅晶莹剔透的米粥，便可盛碗入口。一直以为，脂稠玉浓的米粥，是圣洁而又美妙的尤物；再配一套清新雅致、做工考究、中国风的瓷质碗匙自为最佳，养眼养胃、怡情怡心，喝罢神清气爽，暖暖开启美好一天。

晚餐，若时间充裕，愿熬上一锅香浓的八宝粥，可饮可食，甚是贴心。因远离土地，每次精心配备熬粥食材，我都因其来之不易，而心怀敬畏。那些红豆、绿豆、花豆、花生，都是留守故土的父母，辛勤耕种、晾晒，亲手捶打、剥了送来的；那些玉米糝，是母亲吱呀呀推动老碾，一粒粒碾磨出来的；那些红枣、板栗，是我多年前教过的学生，从老家带来谢师的；那些莲子，是远在白洋淀的同学快递寄来尝鲜的；那些红薯干、南瓜干，是妻子在响晴的午后，细细切了，一点点翻晒晾干的；就连熬粥的水，也是我往返骑行十余里从山间取来的山泉。

饶有仪式感地、虔诚地带着一颗感恩的心去熬粥，粥也便有了情怀。揭开锅盖，原本干硬的食材，经过熬制，相互融渗、浸透，米水融合，柔腻合一，变成粘稠软糯柔滑的粥，色泽诱人，清香满屋；喝到嘴里，香甜可口，知冷知热，如是在品尝生活中的百般滋味、万般情愫。好粥自与他人分享。常满满地盛上一大碗，赶着饭点儿，让女儿端给邻居品尝。一碗清粥，换来邻人灿烂的笑容、邻里和睦的相处、女儿知礼的成长，当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。

单纯食粥，自是清淡了些。四季皆有粥，自有四时应景小菜相佐。春有凉拌菠菜、夏有拍蒜黄瓜、秋有笋丝藕片、冬有萝卜泡菜，再配以榨菜、泡椒、炸花生、炒蚕豆，“清粥小菜”，饶有情趣。若有食量，精致面点，也不可少。馒头、油条、花卷、包子、摊片儿，与清粥、小菜搭在一起，堪称绝配。某次，从早点摊儿买到一种香菇状的小肉包，配上精制白米粥，让全家胃口大开，直呼过瘾。

粥称不上主食，充其量只是配餐，却因其独有的平民气质、温柔情怀，而深受推崇，甚至成为某种情愫的引子，让人欲罢不能、难以释怀。当你孤独、无依、疲累、染病之时，粥都会不离不弃地贴心而至，给你最温柔的呵护与滋养，进而释怀、舒爽、暖心。每次外出就餐，我都会盛上一碗粥，慢慢喝下，因为粥里有家、有亲人、有故乡的味道。粥懂我的胃，更暖我的心。

季节的候鸟
衔着春日温暖的阳光飞近
停息在历冬的桃树上
春天便满天满地的姹紫嫣红
眼中积贮的
便是那等待了一个冬天的
炽热向往
是在凛冽的北风中孕育
是在安详的暖风中盛开
于是
枯枝渐渐长出精神
落叶渐渐绽放花香
桃花
开在这些小桥流水人家的门前
几千年了
那位夕阳下的断肠人
为何
迟迟不归
蝶儿翩然
蜜蜂欢吟
火红的花朵中
便抽出青翠的灵魂
敲锣打鼓
它们为春天编织着
丰盛的嫁妆
等待着迎亲的天涯人

桃花

万春来



摇曳

王泽民 摄

花开果硕一尺间

刘福田

在飘雪的冬日里，办公楼下两棵枇杷树梢的顶端，墨绿色的叶子间开满了密密匝匝的米黄色小花。寒风凛冽，满目萧条，那枝头娇艳的花，显得格外新奇。

驻足细心观察这两棵枇杷树时，只见圆锥花序顶生，花梗、花萼皆密生绒毛，那花苞是那种土黄色的，开着乳白色的小花，形状似宝塔，一串串，一律向上。花瓣只有黄豆那么大，米黄色的花散发着淡淡的香味，缩在绿叶中毫不起

眼，却开得极认真和仔细，稍不注意就会忽略。花谢处，已长出了一个个绿色的小果子，椭圆形的果实上还有一层小细毛。我想这果实，要经历整个冬天的风雪熬煎吧。

其实，这些花并不是今天一下子开出来的，枇杷树花期较长，从11月一直开到来年2月。而成熟的果实球形若鸽卵，黄色或橘黄色。果熟期是五六月，味道甘美，果、叶均可入药。其木材红棕色，质硬而韧，可做手杖、木榔头、木棒等。可以想象，这两棵枇杷树，冬天树上

开满了米黄色的小花。等到春天，那一枚枚的枇杷果，渐渐变成了橙黄色，要么三四个一团，要么五六个一伙，仿佛在跟人们打招呼呢。到麦子成熟时，枇杷果子成熟了，撕开薄薄的皮，就露出了黄色的果肉，水灵灵的，咬上一口，甜甜的，酸酸的，像熟透的山杏一样好吃。

蓦然回首，那两棵四季常青的枇杷树，仔细看那刚长出的嫩黄叶子，上面还有小茸毛，摸上去软绵绵的，渐渐地变成淡绿色、墨绿色。椭圆形的叶子长成后摸上去硬邦邦的，就像长满了老茧的手。

冬雪春草一尺间。如果说，这是对雪莱“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吗”最好的诠释。那么，花开果硕一尺间。是枇杷树一种心智的映照、一种理性的浓缩，这枇杷花开，有种生命的昂扬！